

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次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安阳市文峰区富源街 6 号 1113 室，电话：0372-2215669）。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紧紧围绕《自然资源部信息化建设总体方案》和《河南省自然资源信息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制度体系建设，着力提升全市自然资源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效，大力推进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度，及时上传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涉及 118 个栏目 2724 条信息主动进行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度，共受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87 件，办结 93 件（含办结 2021 年结转 6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健全组织。及时调整了工作领导小组，局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其他局领导任副组长，机关各科室和局属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分管领导兼任局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统筹做好信息公开、政策解读、舆情处置、政府网站、政务微信等工作。**二是**完善制度。为进一步加强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印发了安阳市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修改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公开审核制度、保密审查制度等。指导县（市）区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在本辖区政府网站设置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栏目，进一步规范了栏目设置、公开内容和公开时限。**三是**加强培训。2022 年 1 月 4 日和 10 月 14 日先后两次对

机关科室、局属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同志进行了培训。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转发〈江苏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函》《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格式的通知》等，下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局网站栏目设置和主动公开信息更新的通知》，对《国务院部门评估指标》涉及事项进行分解，明确了责任单位、完成时限。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办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能力。

（四）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严格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印发了《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调整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明确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主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其他分管领导为局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负责分管范围内的网络安全工作。局网信办为责任单位，负责局网络安全具体工作。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维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工作要求，全局形成了领导主抓、全员参与的网络安全工作格局。二是做好机房网络安全维护工作。为加强我局网络安全管理工作，防止网络安全事件发生，2022年度维保单位配合局信息中心技术人员对局机房网络设备巡检48次，网络安全设备日志分析及配置更新12次，服务器系统漏洞扫描及加固4次，

现场故障处理服务 23 次。三是加强机房消防设备维修改造。对局北院机房消防气罐进行换气维修，在南院 13 楼机房新增 2 具 4KG 七氟丙烷灭火设备。

（五）监督保障

加强对局网站监测工作，及时在局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公开政务信息。同时，加大对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督导力度，确保在规定时间内高质量进行答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9950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8	5	0	0	24	0	8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3	0	6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57	5	0	0	20	0	8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4	0	6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1	0	2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2	0	3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1	5	0	0	27	0	9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1	0	0	0	1	2	0	0	0	2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度，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需求还有一定差距：**一是**由于个别历史资料图片清晰度不高，影响答复效果。**二是**个别信息更新不及时。**三是**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还需进一步规范。针对以上问题，特制定以下改进措施：

(一)加强制度建设，提高工作质量。建立完善的公开体系，实行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积极推进决策信息公开、权力运行信息公开、财政资金信息公开、公共监管信息公开、自然资源领域等基层政府信息公开，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

(二)加大培训工作力度，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办理工作能力。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培训内容，加大对各级负责政府信息公开

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增强工作人员的群众意识、责任意识、效率意识，提升各级政府信息公开负责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借助科技手段，提高答复质量。

（三）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既是架起政府与群众沟通联系的桥梁，也是维护群众利益诉求的一种渠道，我们将继续以服务群众、方便群众为目的，以公共服务为重点，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要求，不断完善政务公开的形式和方法，健全长效工作机制，接受群众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征收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收取费用。

2023年1月17日